

臺北市115學年度特殊優良教師評選主題徵選實施計畫

- 一、目的：為發揚「尊師重道」之傳統美德及激發教師教育熱忱，公開徵選特殊優良教師表揚主題。
- 二、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 四、參加資格：凡設籍中華民國之國民均可參加徵選。
- 五、主題內容：應力求詞簡意賅，符合弘揚師道精神，並緊扣本市現行重大教育政策及理念。文字以14字以內為限，主題涵義說明以100字為原則。
- 六、參加方式：請填妥徵選表後（如附件1）親送或郵寄：「10664臺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二段52號，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學務處收」，請在信封上註明「臺北市115學年度特殊優良教師評選主題徵選」字樣。
- 七、收件日期：自114年12月26日(星期五)至115年1月22日(星期四)止，上班日上午9時至下午4時。（郵寄者以郵戳為憑）
- 八、公告日期：115年3月4日(星期三)前由承辦單位公告徵選結果於大安高工網站（<https://sites.google.com/taivs.tp.edu.tw/115teacher/>），並通知得獎人；未錄取者恕不另行通知。
- 九、獎勵：獲選為本年度特殊優良教師活動主題，頒發獎金新臺幣3,000元整及獎狀1幀。
- 十、附則
 - (1) 應徵稿件錄取與否概不退還，如需要留存稿件，請自行影印留存。
 - (2) 得獎稿件主辦單位有修改權，且作品之著作權歸屬主辦單位所有。
 - (3) 為避免應徵稿件與歷年主題重複，檢附歷年主題供參（詳見附件2）。
- 十一、說明：徵選實施計畫、歷年主題及主題徵選表可至「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網站（<https://sites.google.com/taivs.tp.edu.tw/115teacher/>）下載。
- 十二、本計畫經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簽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115學年度特殊優良教師評選」主題徵選表

姓名		性別		年齡		就讀學校 或 服務單位	
通訊地址						E-mail	
聯絡電話	(O)		(H)			行動電話	
主題名稱 (文字以14字以內為限)							
主題涵義說明 (文字以100字以內為原則)							

特殊優良教師評選歷年主題

附件2

※71學年度：「老師 我敬愛您」	※93學年度：「杏壇伴鐸聲 春風繫師恩」
※72學年度：「春風化雨念師恩」	※94學年度：「春風勤化雨 鐸聲讚師恩」
※73學年度：「薪火相傳敬吾師」	※95學年度：「胸懷教育愛 擁抱桃李心」
※74學年度：「山高水長感師恩」	※96學年度：「擁抱專業情 心懷教育愛」
※75學年度：「良師化育肇中興」	※97學年度：「良師典範化春風 品德專業育英才」
※76學年度：「為知識播種 為文化傳薪」	※98學年度：「教育有愛慈悲心，關懷無限師生情」
※77學年度：「師恩浩蕩 鐸聲悠揚」	※99學年度：「春風傳愛·鐸聲揚」
※78學年度：「師道任重 教化恩深」	※100學年度：「春風化雨育英才，百年樹人傳師道」
※79學年度：「師道山高 師恩海深」	※101學年度：「薪傳教育愛，鐸聲師道揚」
※80學年度：「鐸聲傳千里 師恩繫我心」	※102學年度：「鐸聲悠揚頌師恩 百年樹人育英才」
※81學年度：「師恩水流長 鐸聲情意揚」	※103學年度：「師道恆久遠 鐸聲永流傳」
※82學年度：「鐸聲揚師道 杏壇傳芬芳」	※104學年度：「百年樹人興社會，千載青史杏壇芳」
※83學年度：「春風勤化育 桃李盡成才」	※105學年度：「杏壇載千秋聖業，鐸聲振萬里河山」
※84學年度：「春風風人 杏壇流芳」	※106學年度：「杏壇惠風風桃李，百世春雨雨雋才」
※85學年度：「春風頌師恩 鐸聲揚杏壇」	※107學年度：「百年樹人教育愛 世紀鐸聲師道揚」
※86學年度：「為心靈引航 為萬世點燈」	※108學年度：「道貫古今 未來教師」
※87學年度：「春風心 恩師情」	※109學年度：「啟發探究師領航 互動共好鐸聲揚」
※88學年度：「世紀薪傳 師道領航」	※110學年度：「創新思維跨世代 卓越典範名千秋」
※89學年度：「百年春雨頌 千禧鐸聲揚」	※111學年度：「鐸聲揚百世教恩 春風弘千載師道」

※90學年度：「春風又化雨 師鐸千古揚」	※112學年度：「心靈導航教育愛 繼往開來師道揚」
※91學年度：「e世鮮師 一路領航」	※113學年度：「跨域永續樂桃李 卓越領航揚師道」
※92學年度：「鐸聲萬里揚 師恩無盡藏」	※114學年度：「教育之光照未來 攜手童行創精彩」